

泉州市鲤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泉鲤市监函〔2022〕24号

答复类型：A

关于区政协十届一次会议第 2021184 号提案 答复的函

黄志祥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校园周边危险玩具监管的建议》（提案 2021184 号）收悉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首先对您表示感谢，您提出的建议，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，能够帮助我局更好地开展校园周边监管工作。

我局一贯重视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工作，根据上级的工作部署、结合中心工作任务开展学校周边经营秩序整治，排除消费安全隐患，积极维护广大中小学生身心健康。

一、持续开展校园周边监管。在开学前后和节假日等关键时间节点，结合文明城市、卫生城市创建，辖区市场监督管理所以校园周边 200 米范围内经营小食杂店、文具、书刊、小吃店等为重点，查看市场主体是否持照经营，亮照经营，严查以次充好、假冒伪劣及“三无”商品，严查销售危险、恐怖、迷信、低俗、色情的玩具、文具和饰品等侵害学生合法权益行为。今年以来，我局执法人员共检查经营学生用品市场主体 178 家，责令改正 19 家，下架或商家自行销毁 50 件。

二、多部门联合行动，及时处置舆情。在 2021 年 12 月 5 日《新闻广角》报道：鲤城区西隅中心小学周边文具店正在销售一款名为“狂轰乱炸”的问题玩具后，我局所执法人员立即联合鲤

城区人民检察院、鲤城公安分局和开元办事处对西隅小学周边的商铺进行逐一检查,在其中一家文具店里发现了这款名为“狂轰乱炸”的问题文具。我局执法人员责令商家当场整改,将该商品下架、销毁。

三、积极开展宣传教育。结合检查,向经营者宣传普及未成年人保护和产品质量安全等相关法律法规,引导经营户发挥示范典型作用,强化经营者自律,促进诚信、守法经营。广泛开展消费维权知识、《食品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宣传,突出宣传整治校园及其周边环境的重要意义,鼓励群众对校园周边违法经营行为进行监督举报,营造全社会关注、支持专项执法行动的良好工作氛围。畅通投诉渠道,充分发挥“12315”投诉举报的作用,及时受理学生和家长的投诉、举报,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监管工作是一项长期的动态的工作,久久为功,我局将持续加大校园周边的检查力度,形成长效监管机制,净化校园周边环境,为未成年人的成长保驾护航。也恳请您持续关注我局校园周边整治及其他工作,为我局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单位分管领导:齐 枫

经办人员:陆兰兰

联系电话:22373903

泉州市鲤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2年8月12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区政协提案环资办、区政府督查室、协办单位,

区委、区政府有关领导。

泉州市鲤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综合股

2022年8月12日

